

## 追尋「東方的國防軍」——

### 評滕昕雲《鐵血軍魂：抗戰前期國民革命軍德制 新式中央軍之整建》\*

林宏一\*\*

作者：滕昕雲

出版項：板橋市：老戰友工作室出版，2005。340頁。

#### 一、前言

1930年代後期，頭戴德國式 M35 鋼盔、使用德國進口軍備，予人以「儼然東方的德意志國防軍(*die Wehrmacht*)」形象的國府德制中央軍，以及為之催生的德國在華軍事顧問，一直是中國軍事史上引人入勝的一頁。對於這段史實，史學界歷來從事研究者亦不乏人，如傅寶真、馬振犢、李國祁、辛達謨與周惠民諸氏，對於 1920-30 年代德國軍事顧問在華的活動，

---

\* 本文承蒙兩位匿名審查人提供寶貴意見與指教，在此謹表謝忱。

\*\*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生

已有相當程度的探討。然而對於德國軍事顧問在華活動的效能，及其對國軍戰力提升的貢獻，則缺乏有效而具體的評價，「幾乎各家研究在做出結論時都必定會指出，德國在華軍事顧問對抗戰前期國軍現代化做出不凡的貢獻，但是這個影響與貢獻，究竟對爾後抗戰實質上發揮了什麼作用，就沒有提出更具體的答案。」<sup>1</sup>

本書的問題意識即由此而生。作者滕昕雲係近年來相關議題研究中的後起之秀，雖非歷史科系出身，但憑藉在陸軍官校及淡大戰略研究所培養的戰略學、軍事學理的背景，對於中德軍事合作的歷史，常有不同以往的探討與論述。早在 1998 年，滕氏就以同樣的書名出版專著，該「初始版」的目的是以軍事學理討論德制中央軍的建立，並評析 1937 年 8 月國府將中央軍投入上海地區尋求決戰的決策及其在淞滬會戰中的表現；事隔七年後的新版本，則將論述內容更加充實，新式中央軍的整建單獨成書（即本書），並計畫於隨後再以兩部專書分別討論淞滬會戰及南京保衛戰、台兒莊會戰。可以說，作者意圖以「三部曲」的規模，就新式中央軍的組訓整編以及抗戰中的實戰表現，對民國時期中德軍事合作的成果及其效能作出檢討與總評價。

（按：由於同一作者以同樣書名撰寫了兩部專書，筆者所要評論的版本，在正文中概稱為「本書」，如提及 1998 年的版本，則均加上「初始版」，以利分辨。）

---

<sup>1</sup> 滕昕雲，《鐵血軍魂：抗戰前期國民革命軍德制新式中央軍之整建》（板橋市：老戰友工作室，2005），作者序，頁1。



## 二、 本書內容

**第一章**概述德國軍事顧問的在華活動。中德軍事合作的淵源可上溯至洋務運動時期的德國洋員；國民黨統一全國之後，因其於 1927 年清共、驅逐蘇聯顧問，必須尋求新的軍事指導以便建立現代化的武力，此時的德國也因凡爾賽條約對軍力的束縛，大批軍官必須到外國另謀生計，中德兩國的軍事合作遂一拍即合。本章歷數 1927 年以後多位重要的德國顧問與其在華活動，如包爾上校(Oberst M. Bauer)、所謂「德國的史迪威」的魏澤爾將軍(Gen. G. Wezell)，以及更為知名的塞克特將軍(Gen. Hans von Seeckt)與法肯豪森將軍(Gen. von Falkenhausen，作者並指出法氏即係中國文獻所謂「鷹屋顧問」，鷹屋即 Falkenhausen 的字面意譯)。

**第二章**討論北伐結束後國府對新式國防武力的初步整建：北伐之後，各地龐雜混亂的軍隊編制，仍有待統一：1930 年的陸軍暫行編制中，竟有三種不同的師級編裝！為求劃一軍制，軍政部遂於 1932 年提出了陸軍整軍方案，以日本陸軍甲種常備步兵師團為藍本設計新制步兵師(整理師)編制，並參考威瑪德國防衛軍(*die Reichswehr*)設計新制步兵團的編裝。同年軍委會亦計畫以此種編制編練步兵四十個師、砲兵二十個團，但魏澤爾以國家財政吃緊為由，建議先改編五個師(經蔣介石接納，並指示增為六個師)；實則連這種「較符合實際」的企圖也無法達成，其成果可能只有將若干部隊改編至符合 1932 年方案的基本架構，應有的裝備則無力充實。

1933 年塞克特來華任顧問，主張成立一個示範單位，該單位各方面均應以新制為本，並將其經驗與模式逐步推廣至全軍。所謂的「教導總隊」



乃因而成立，其編裝並以希特勒上台後的德國國防軍(*die Wehrmacht*)新制步兵團為藍本(也就是德軍發動大戰時的編裝)，各項運作亦盡量比照德軍標準。本章第二節即是介紹此一人稱「蔣介石的鐵衛隊」的教導總隊之沿革、編裝、訓練等層面。

**第三章**討論戰前的陸軍新制調整師。由於對紅軍的圍剿告一段落，政府得以專力進行整編工程，同時聲望崇隆、眼光遠大的塞克特來華協助謀畫，加以德國政府支持，故使 1933-37 年成為國軍現代化突飛猛進的時期。本章針對的即為本時期中的軍制調整。

軍委會於 1934 年底提出的全軍整建計畫，意圖分批整編六十個新制步兵師，堪稱民國以降，中央統一全國軍政軍令的一次浩大工程；但其初步成果僅為精簡原本 1932 年制步兵師的編制，並盡量充實各種戰鬥勤務支援單位，戰力提升有限。法肯豪森乃提議比照教導總隊編裝再行調整，並根據新式裝備到貨狀況等實然面來增強部隊火力，軍政部依其建議，於 1936 年下半年再度對已完成 1935 年制整編的各師實施調整，其成果即為所謂的「調整師」，在編制與裝備上都融入了更多德國風格，並成為抗戰爆發之際與日本陸軍對陣的標準戰術大單位。本章除了綜述新制調整師——特別是首先投入淞滬戰場的八十七、八十八、卅六師這三支德制程度僅次於教導總隊的勁旅的來龍去脈，並從德國軍事思想的角度出發，對當時國軍的編裝方式提出新的詮釋。

**第四章**介紹特種兵科的建立，應係作者將其先前多部相關專著濃縮擷取而成，敘述德國顧問、德國軍備與抗戰前夕國軍機械化／裝甲部隊、砲



兵以及工兵的建立與改進。<sup>2</sup> 作者以一戰之後德軍機械化部隊的演進過程來解釋國軍機械化部隊的建立與組織，認為國軍之所以先將機械化部隊歸為「交通兵」，是仿倣德軍先在後勤運輸部隊之下建立機械化部隊的往例，是本章中較為別開生面的論點。

**第五章**述論國軍在 1935 年實施的民國 24 年度秋季大演習。1930 年代以降，國府為了驗收國軍整建的成效，舉行過多次演習，但都有不夠全面的缺憾；1934 年秋季南京城防演習結束後，蔣介石即決心於次年舉行大規模演習，以「試驗過去教育的成績，並探求編制、制備、戰術改進之方針」(p.149)。作者以參謀本部編輯的《演習記事》為本，用一章篇幅報導此次演習，顯然也認為本次演習的成果，可用於驗證抗戰前夕國軍建軍備戰的效能，並可從中檢視德國顧問與德國軍事體系對國軍的影響(pp.148-149)，因此作者在節錄民國 24 年秋季大演習的經過之後，並就多種不同層面來評論本次演習中參演官兵在計畫、指揮、操練與軍紀等方面的表現。

在**結論**中，除了將全書內容作一簡略的回顧之外，並以抗戰爆發後國軍的表現以及時人的觀察為準，認為國府德制新式中央軍的戰力以及抗戰前夕軍事整建的效果並不如人意，同時對這種結果提出思想與大環境的解釋。

---

<sup>2</sup> 滕昕雲對抗戰前夕國軍特種部隊的專著包括：《抗戰時期國軍機械化／裝甲部隊畫史，1929-1945》(汐止市：高手專業出版社，2003)、《抗戰時期陸軍武器裝備：步兵砲／防空砲兵篇》(汐止市：高手專業出版社，2003)、《抗戰時期陸軍武器裝備：野戰砲兵篇》(汐止市：高手專業出版社，2003)。



### 三、問題與討論

作者認為，抗戰前夕國府建軍與德國軍事顧問的研究，雖已堪稱完備，但其中仍有極大的詮釋空間。<sup>3</sup> 本書最大的貢獻也就在於對此一領域的再詮釋——首先，作者提出了明確而可行的問題意識與評估方法，來處理這段史實。吾人既然要了解並評價德國顧問在華活動的成效，與其羅列歷來德國顧問在華的一舉一動、吉光片羽，毋寧藉由評估德國顧問的心血結晶，也就是北伐之後到抗戰之前國府軍事整建與新制中央軍的表現，反而可以得到具體的解答。

同時，作者也利用自己對普魯士—德意志軍事思想的研究與見解，來解釋這段期間國府建軍的歷程。研究軍事史時導入軍事學理與戰略思想，看似天經地義，但誠如作者在「初始版」《鐵血軍魂》自序中所提及的德國史家 Hans Delbrück(1848-1929)，他的研究取向係藉由軍事學理與自身服役經驗來檢證過去的戰史記載，卻同時被其學界同儕及軍方人士所排擠。<sup>4</sup> 這種科際不整合的情況不獨存在於上個世紀之交的德國。不過相對地，也就為軍事研究者的戰史研究保留了許多「再詮釋空間」了。在「初始版《鐵

---

<sup>3</sup> 滕昕雲，《鐵血軍魂》，作者序，頁1-2。

<sup>4</sup> 滕昕雲，《鐵血軍魂——抗戰前期之德式標準新中央軍暨淞滬會戰評析》(台北市：真元堂有限公司，1998)，作者自序，頁1-2(本書即為筆者在前言中所謂「初始版」)；Hans Delbrück的生平與學術簡介，可參考：Arden Bucholz, “Hans Delbrück and Modern Military History”, *The Historian*, (Spring 1993); Martin Kitchen, “Hans Delbrück and the German Military Establishment (Book Review),”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Feb. 1986.



血軍魂》」中，作者以二次大戰後各國歸結的經驗，來顛覆某些過去對淞滬會戰所作的評論與通說；而在本書中，作者更加全面地以德國思想或德國經驗來檢證德國顧問的在華作為，並解決了一些在「初始版」中的疑惑：如在初始版中，作者質疑為何德國顧問捨較為先進的三三制（每師直轄三個步兵團），而選用一師下轄兩個旅、每旅下轄兩個步兵團的、指揮上較為不便的二二制？在本書中，作者自行提出的解答是：德國顧問思及中國的國力無法建立符合當代火力水準的步兵師，故參考德軍編制中之有年的「輕步兵(*der Jäger*，字意為獵人，或譯為「獵兵」)」編制，保留 1932 年國軍整理師所選用的二二制，以減少整建全軍所需的重裝備，尤其是火炮（原則上每師要有一個砲兵團，因此採行二二制，一師四步兵團，比起三三制，可以不用編成那麼多師屬砲兵團），並取其每個指揮層級只指揮兩個大單位，指揮上更為輕便的長處（如果將全師視為整體，一次指揮四個步兵團，才會產生運作不便的困擾），可收適應國情與發揮已長的優點(pp.70-72、75)。確實，二戰德軍中冠有 *Jäger* 字號的輕裝兵種，如傘兵(*Fallschirmjäger*)、山地兵(*Gebirgsjäger*)，其師級單位編裝也都採行二二制，故可反推證明，戰前德國顧問對二二制的保留，有其根據與用意。<sup>5</sup> 此外，如參考二戰之前德國機械部隊演進過程以解釋國軍的機械化部隊定位演變、以及藉由普—德軍事思想的一貫性來反駁若

---

<sup>5</sup> 歐戰開始時的德國空軍傘兵師編制可參考：<http://www.ww2.dk/misc/ob1939.htm>，第二幅圖表底下的“also FJR.1, FJR.2 and Infanterie-Regiment 16”即為第七航空(傘兵)師下轄的兩個傘兵團(FJR)與額外配屬的陸軍空運團；二戰時期德國山地兵，可參閱Bear及Windward，〈德國山地步兵戰史〉，《突擊》國際中文版vol. 9(2006年3月號)，頁8-10。。



干學者較為片面的推論，均可見作者在這種研究與詮釋取向上的認知之深與用力之勤。在此茲舉一例說明所謂「較為片面的推論」：傅寶真曾謂來華的德國顧問群多為一次大戰的老兵，對二次大戰時德軍揚名立萬的「閃擊戰(Blitzkrieg)」並不熟悉，故根據一次大戰的固定陣地戰思想，建議國軍修築福蘇、澄錫「國防線」要塞。<sup>6</sup> 此說即受到作者抨擊：閃擊戰並非二次大戰時的新發明，而係根基於普一德學派，利用新科技所發展的戰術；此外二次大戰時德國自己也在建築要塞防線，足見兩者並未衝突，德國軍人思想並非限於一元(pp.14-15)。<sup>7</sup>

然而作者本身在發展其論述時，為求證明德國顧問對國軍的影響，也難免會以單方面的一事一例來過度發揮。在民國 24 年秋季大演習的日誌中記載，「演習東軍」軍長與參謀們曾面對一項抉擇：是要由軍長接管手上所能投入戰局的部隊？亦或將其企圖明示予下級，而不強加干涉？之後的決心是，前者「有違指揮模式」，故採行後者。作者引之為證，認為當時的國軍指揮官在德國顧問的訓練下，可能已具有德國軍事體系中「任務指揮(*die Auftragstaktik*)」原則的精神(亦即上級並不嚴格規定下級怎麼作，只告訴下級作什麼，而由下級決定如何執行)，而日誌中所謂的「指揮模式」，即係任務指揮原則(pp.196-198)。但是此種論述要能成立，至少必須證明所謂指揮模

---

<sup>6</sup> 傅寶真，〈抗戰時期外國駐華軍事顧問組織之比較〉，《中華民國史專題討論集第三屆討論會》(台北縣：國史館，1996)，頁87，轉引自滕昕雲，《鐵血軍魂》，頁14-15。

<sup>7</sup> 滕昕雲本人的碩士論文即為對普一德軍事思想的研究，見氏著，〈從普德軍事思想論閃擊戰理論之研究〉(台北縣：私立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





式確屬德軍的 *Auftragstaktik* 原則，否則難免予人牽強之感。

另一個例子：作者引陸軍工兵學校練習隊第三連連長王守明作為抗戰前夕新生代國軍幹部對軍人專業榮譽心與責任感的代表，而具體事例則是，該員因在演習中受到協同單位的拖累，未能達成使命，「無法承受良心之煎熬，竟持槍自戕以殉」(p.214)。作者以正面角度，認同王守明的自戕是基於對軍人專業與榮譽的堅持；然而以一員軍官自殺來論證抗戰前夕國軍的風氣因德制教育而煥然一新，與前面提及的對「指揮模式」的論述相同，多少是流於附會而難以取得讀者的一致認可。<sup>8</sup>

作者強調，無論「德國因素」的影響力多麼強烈，吾人仍可肯定地說，中國軍隊絕對不會成為另一支「東方的德國國防軍」(p.18)。一國的體制不可能完全照章挪用到另一國身上，確屬合理論斷。可惜的是，作者未能充份地發揮這種觀點，而其筆下所謂中國原有的特點、觀念，往往難脫落後、負面的評價，如作者在結論中直指，中國人的「形式主義」與「差不多先生」，使得國家的現代化大打折扣(pp.236-237)；又如國軍師級部隊的編裝問題，作者一面為德國顧問保留二二制的作法找出了合理的解釋(即延用德軍的輕步兵編裝，如前述)，一面仍認為此種「師級單位內主戰兵力越多越好」的觀念(每師下轄四個步兵團，比三三制多一個)，是中國軍人「傳統軍事思維」(p.31)、「國情……固有之軍事觀念」(p.70)之一斑。必須說明的是，這種觀念並非「中國特色」(實際上作者也並沒有咬定這是中華特產)，而是一次大戰

---

<sup>8</sup> 就筆者服役時聽聞並處理多起軍人自我傷害的經驗，此類案件亦可能得到負面解讀，謂之「怕苦畏難」、無法承受壓力。故而滕氏的論述，僅能說是單方面的過度發揮，說服力不足。



的舊時代舶來品；抱殘守缺也非中國人獨有，作者另一部著作便提及，二戰結束後，德國裝甲兵之父古德林(Heinz Guderian)和另一位裝甲兵上將托瑪(General der Panzertruppe von Thoma)都曾表示，1941年德國裝甲師的數量藉著將各師戰車兵力減半而擴充了一倍，並不是正面的發展；戰後一度譽滿國際的英國戰略學者李德哈特(B. H. Liddell Hart)也在其《第二次世界大戰戰史》中認同上述意見，抨擊各裝甲師中戰車兵力的銳減只是爲了把裝甲師數目灌水。<sup>9</sup>

實際上作者本人已經(不自覺地?)提出了探究中國固有國情觀念和德國思想之間的交互作用、並能更加明確地釐清德國顧問成效的研究取徑：新制中央軍中受德國影響最早最深的八十七、八十八師等部隊，曾參加過1931年上海戰役、勦平閩變、以及第五次圍剿紅軍等實戰，德國顧問對於國府將其苦心建立的示範部隊動輒投入戰場，還頗有怨言。作者對於國府將示範部隊投入實戰抱持正面看法，認爲一方面可驗收其效能，二方面也可藉實戰運作驗證部隊在接受德式訓練的過程中有無不適應的情形(pp.85-86)——然而全書對於這幾次實戰，提及的次數屈指可數。筆者認爲，雖然滕氏已利用民國24年秋季大演習來探討戰前國軍整建的效果，但如果能引入這幾次實戰的過程與其後的經驗檢討(如作者便曾提及128戰役中國軍徒有大量兵力但仍吃敗仗的窘態，見pp.21-22)，或許對於1930年代國軍整建發展的演變能提出更加周延的論述，而無需抓著一事一例強調「德國顧問的影響」。

---

<sup>9</sup> 滕昕雲，《裝甲雄師第四部：巴巴羅沙征俄作戰》(台北市：真元堂有限公司，2000)，頁10-13。



作者在結論中認為德制新式中央軍的組建成果並不盡如人意，並以國家社會經濟型態落後、國人的差不多心態與不重視專業的舊習等理由來解釋這種結果，這種評論出現在本書，筆者以為是失之過早，畢竟對於一本取材宏大，準備以國軍在京滬、徐州會戰中的表現來進行評價的著作來說，實無須在第一部的結尾便昭示著失敗的未來，而其評價的根據與所提出的解釋，又與本書內容欠缺關聯性，特別是本書所加意強調的民國 24 年秋季大演習，對於這場戰前最大規模的實兵驗證、新式中央軍在承平時期的最主要的成果驗收，作者引用蔣介石在演習後的講評來說明參演部隊的缺失與實況，但蔣所強調的缺點集中在「欠缺實戰精神」(p.213)之類的心態問題，對於作者在結論裡所提出的四個闡述國軍新式兵力未盡如理想的成因中，這充其量僅能支持兩個(「形式主義、差不多精神」與「對於現代化專業部隊戰力塑造與發揚的誤解」)。而另外兩點，即當時的中國社會不足以支持現代化軍隊、以及建軍時間不夠，這原係不爭之論，但也無法從全書脈絡中明確地導出。特別是後者——本書時間斷限終於抗戰之前，此時便以「建軍尚未告成而抗戰就爆發了」作為建軍成果不佳的理由，未免太過於後見之明；甚者，如果中國的社經結構就是無法讓現代化軍隊立足，那多幾年時間使新式軍隊完成整建，就一定會更有戰力嗎？如果將這些「大敘述」式的成因放在作者計畫中三部曲的結尾，而非第一部，或許在結構安排與論述鋪陳上都較為合理，然這種論述早在第一部的結論中就已出現，就很難不讓筆者感到有損其格局了。

最後，本書也難免一些字句上的小毛病，如「直前」兩字，較常用於國軍文書，對一般讀者來說可能有突兀感；本書提到的清末德籍海關總監



「地特林」，若係 Gustav von Detring，則應依其中文名字「德瑾琳」翻譯，而非另譯新名(p.2)；希特勒出任總理的時間為 1933 年，而非 1931 年(p.9)。

儘管提出了上述多項質疑與吹毛求疵之處，但筆者仍舊肯定本書對於研究戰前德國軍事顧問與中國德制新式中央軍所作的貢獻，特別是其中提出的問題意識與解決問題的途徑，可說為後繼的研究者提供了一個明確的方向，作者在科際整合上的努力與因而衍繹出的新視野，也值得歷史研究者參考。吾人若能在此一基礎上繼續發展，則對於這段中國近代史與中外關係史上膾炙人口的不朽篇章，當能有更加全面且明晰的認識。

(本文於 2006.3.31 收稿，2006.5.3 通過刊登)

